

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  
南京市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南京市教育局  
南京市科学技术局  
南京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南京市生态环境水务局  
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南京市应急管理园林绿化局  
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南京市总工会  
南京市青联  
南京市妇联  
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  
南京市作家协会

文件

宁科协〔2024〕71号

## 关于举办2024年南京市“全国科普日”暨 南京市第36届科普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各区科协、党委宣传部、网信办、教育局、科技局、规划和自然

资源分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局、国资办、总工会、团委、妇联、工商联、作协，各派出生态环境局，江北新区科协、党工委宣传和统战部、教育和社会保障局、科创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和水务局、总工会、团工委、妇联、作协，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企事业（园区）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十五届八次全会决策部署，深入推进科技强市建设，大力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全面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助力科技自立自强，根据中国科协等 21 部门《关于举办 2024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科协发普字〔2024〕28 号）和省科协等 20 部门《关于举办 2024 年江苏省“全国科普日”暨江苏省第 36 届科普宣传周活动的通知》（苏科协发〔2024〕135 号）要求，结合南京实际，市科协联合市委宣传部等 18 个部门共同组织开展 2024 年南京市“全国科普日”暨南京市第 36 届科普宣传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提升全民科学素质 协力建设科技强国

### **二、活动时间**

重点活动集中在 2024 年 9 月 15 日—25 日开展，自通知发布之日起，各区各部门各单位开展相关科普活动。

### **三、主办单位**

市科协、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科技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国资委、市绿化园林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工商联、市作协

#### **四、活动内容**

**（一）强化政治引领，宣贯重要论述。**深入宣传阐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科技创新、科学普及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成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阵地”的重要指示精神，全方位宣传展示新时代以来南京在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方面所取得的重大成果和生动实践，大力营造爱党爱国、崇尚创新的良好氛围，引领全市科技工作者投身科技强国建设。

**（二）开展前沿科普，激发创新动能。**聚焦基础前沿研究、战略高技术、新兴和未来产业科技等新质生产力发展布局，聚焦量子科技、生命科学、物质科学、空间科学、航空航天、探月探火、深海深地探测、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卫星导航、大飞机高铁、生物技术、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等持续开展科普活动，推动新质生产力科普落地落实，促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自觉实践，为我市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主承载区，筑牢科技创新的群众基础。

**（三）践行科普为民，共创美好生活。**围绕民生科技、卫生健康、食品安全、农业生产、低碳生活、防灾避险、安全生产、数字素养、国防知识、科学文化等公众关注热点，聚焦五大重点

人群，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党群服务中心、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等基层阵地，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服务，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升全民科学文化素质。

（四）开展科学教育，激发科学兴趣。做好科学教育加法，推动科普资源助推“双减”，组织院士专家和科技辅导员面向青少年开展科普讲座、科学实验和科技夏令营等活动。积极发挥科技馆、科普教育基地和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作用，开展场景式、体验式、沉浸式科学实践活动，增强青少年科学兴趣和科学素养，助力培育具备科学家潜质、愿意献身科学研究事业的青少年群体。

## 五、活动安排

2024年南京市“全国科普日”暨南京市第36届科普宣传周活动，围绕活动主题，实施全域联动，集聚全市资源、协同各方力量、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开展科普活动，推动全社会讲科学、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激发创新自信，培育创新文化，展现科技魅力。

（一）办好市主场活动。市主场活动在江宁举办，通过举办高端前沿科普报告会、开展新质生产力专题科普宣传、发布新质生产力科普旅游线路、组织南京科技创新成果展等形式，聚集优质科普资源，打造具有示范性、引领性、创新性、群众性的市主场活动，带动全市各地掀起科普活动热潮。

（二）参加全国联动。聚焦现代科技和未来产业，开展体系化重点示范活动，打造系列精品展览、前沿报告，强化优质科普

产品供给，推动科普向高质量发展、向服务科技强国建设聚力。

**1. 参与“千馆展览探未来”活动。**各区各部门要动员辖区内的科普场馆、博物馆、科普教育基地、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等科普阵地联动，打造专题展览，传播前沿科普短视频，配套开展主题科普活动，带动社区乡村基层科普设施联动，发布区域科普地图，打造特色科普路线，构建30分钟科普服务圈，让公众身临其境、感知前沿科技应用场景。

**2. 参与“万场报告话前沿”活动。**各区科协，各市级学会，各企业（园区）科协要面向青年科技人才、大学生、公务员等群体，开展高端科普报告不少于一场，解读科技前沿，促进交流碰撞，激发科技创新自信、活力。

**3. 参与“千万IP创科普”活动。**各区各部门组织动员科技工作者、大学生、科普工作者，围绕“千万IP创科普”主话题，在科普中国、学习强国、微博、抖音、腾讯、快手、知乎、头条、B站、百度等主要平台，开展优秀网络科普作品创作、征集和展示，发动科技工作者、大学生、科普工作者等参与科普创作活动，面向全社会推送传播，形成全社会参与科普创作、传播科学、热爱科学的生动局面。

**（三）系列联合行动。**各科普主体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整合资源、开放场馆、创新形式，开展科普报告、科技咨询、科普创作、技能培训等系列科普联合行动。

**1. 学会科普联合行动。**各级学会积极发挥专家资源优势，

组织开展前沿科技高端科普报告和专题展览等活动；面向青少年，开展研学实践体验科普活动；面向社会公众，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活动。

**2. 企事业科普联合行动。**各级企事业科协和各类企业，要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生物科技、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科技创新成果，面向公众组织企业创新成果展，开放重点实验室、先进生产设施及企业场馆，组织创新创业交流、产业工人培训等活动，发现和激励创新后备人才。

**3. 园区科普联合行动。**各园区科协组织园区企业有序开放产品展示馆、体验馆、科普馆等，运用园区科普资源服务周边社区、学校，传播创新进取精神，讲好企业家创业创新创造故事，普及创新成果。

**4. 科普阵地联合行动。**发挥科技馆、博物馆、流动科普设施、社区科普馆、科普教育基地、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等阵地作用，南京现代科普场馆联盟要积极推动各科普阵地联动，打造专题展览，开展研学实践、科普报告等活动，提供高质量的校外科学教育服务，提升青少年的科学兴趣，促进公众对科学价值的认同。

**5. 农技协联合行动。**发动辖区农技协组织、科技小院和涉农科普教育基地等，围绕乡村振兴重点任务，面向农民传播科学知识、普及先进技术、倡导科学方法，助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6. 青少年科普专项行动。**组织院士专家和科技工作者走进校园开展“大手拉小手科普报告”，推动校外科普资源与校园课

程建设双向融合，举办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科技教育乡村行、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实践等活动，激发青少年科学兴趣，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7. 巾帼科普专项行动。**各级妇联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实践，实施“科普进万家行动”，推出系列巾帼科普公开课。发挥各级女科技工作者协会作用，深入社区、乡村开展科普服务，动员巾帼志愿者开展志愿服务，助力提升广大妇女儿童科学素质。

**8. 银龄科普专项行动。**各级科协要发挥老科协和社区科普大学作用，常态化开展卫生健康、心理辅导、数字素养、应急处置、反网络谣言、反诈骗、科学运动等老年人急需的专项科普活动。组织南京市第四届老年人智能手机运用大赛活动，提高老年人信息素养，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9. “云上科普日”专项行动。**积极发挥南京市科协“云上科普游”优势，丰富网络科普活动内容，通过直播、短视频、VR等方式，开展云讲堂、云发布等线上活动，为公众提供全时制的科普服务。举办第七届南京市全民科学素质大赛同步进行线上直播。

各单位可结合实际，打造各具特色的区域或行业领域主场活动，围绕新质生产力、科技创新、科学教育、数字素养、卫生健康、应急科普、农业科技、食品安全、防灾减灾、低碳生活等内容，面向五大重点人群，开展科普宣传活动和科技志愿联合行动，示范带动本地区、本系统重视科普、参与科普、践行科普。

## **六、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动员。**各单位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突出政治

引领和科普价值引领，把南京市“全国科普日”暨第36届市科普宣传周活动作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市委十五届八次全会的重要举措。《南京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责任单位要发挥积极作用，广泛动员、精心组织，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党群服务中心等基层阵地，调动社会各方积极性，强化组织联动、资源联动、队伍联动、活动联动，切实增强活动引领力、服务力、影响力。

（二）突出活动实效。各单位要紧紧围绕活动主题，聚焦目标人群特点和需求，创新服务手段，丰富内容形式，打造群众欢迎的服务产品，提供精准多元、喜闻乐见的科普服务。要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硬性摊派等增加基层负担的行为，落实好意识形态管理责任和科普活动中的安全责任，科学统筹，精心安排，确保活动安全有序开展。

（三）做好宣传总结。各单位各部门要充分发挥主流媒体、新媒体作用，突出活动品牌，做好线上线下宣传，规范使用全国科普日和科普中国标识，进一步浓厚主题活动氛围。8月21日起，各活动举办单位要通过全国科普日平台（[www.kepuri.cn](http://www.kepuri.cn)）发布重点活动信息和上报优质科普短视频、展览、图文等活动资源和精品宣传资源等。各区科协要指定专人负责，根据全国科普日平台填报要求，做好辖区内活动填报报送管理和动员工作。9月27日前，各单位向市科协科普部报送活动总结。市科协对组织动员有力、亮点特色突出、服务基层有效的单位和影响大、反映



好的活动推荐省科协予以表扬，对特别优秀的向中国科协推荐。

联系方式：

市科协科普部

联系人：周根明

联系电话：025-57723715 13913000868

电子邮箱：njkxzgm@163.com

全国科普日平台技术运营咨询

联系人：蒙昌乐

联系电话：010-63589698，010-63589586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南京市水务局



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南京市应急管理局



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南京市绿化园林局



南京市总工会



共青团南京市委  
南京市委员会



南京市妇女联合会



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



南京市作家协会  
2024年9月3日